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GPA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采公告 » 地方公告 » 公开招标公告

广州市商务局广州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研究规划项目招标公告

2021年07月06日 17:16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项目概况

广州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研究规划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州市环市东路472号粤海大厦7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07月2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CLF0121GZ04ZC52 (采购计划编号: 440101-2021-14829)

项目名称:广州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研究规划项目

预算金额 (元): 3,000,000.00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广州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战略研究报告》和《广州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工作意见》):

合同包1预算金额: 1,6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技术规格、参数	最高限价(元)
			(单位)	及要求	
1-1	C0899其他	《广州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	2项	详见采购文件	1,600,000.00
	商务服务	市战略研究报告》和《广州市			
		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工作意			
		见》			

本合同包1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1年12月10日前完成。

合同包2(《广州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发展规划 (2021-2025年)》):

合同包2预算金额: 1,40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最高限价(元)
2-1	C0899其他商	《广州市建设国际消费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400,000.00

务服务	中心城市发展规划		
	(2021-2025年)》		

本合同包2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1年12月10日前完成。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4.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①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②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2021年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 ③提供2021年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材料;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 ④提供2021年任意1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材料;若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的,可提供书面承诺声明函(格式自拟);
- ⑤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⑥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⑦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6.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④投标人为分公司或联合体有成员为分公司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投标人(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如是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各方均需满足上述序号"1-6"的条件。
-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共同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外(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8.成功购买本纸质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收到供应商缴纳的标书款,视为供应商已成功购买纸质招标文件,符合本条款规定)。
- 9.本项目接受联合体采购活动。(如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联合体成员总数最多不超过3家,且联合体各方不得再独立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联合体成员必须各方共同签署《联合投标协议》,明确分工。)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1年7月6日至2021年7月13日 (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广州市环市东路472号粤海大厦7楼

方式: 现场获取(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元):3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年7月27日09点30分00秒(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广州市环市东路472号粤海大厦7楼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自2021年7月7日至2021年7月13日止。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二)简要服务要求:

包组一: 一是对标国际大都市和商务部评价指标体系,立足科学前沿理论、消费发展规律和国内外经验及实际,主体内容在全国具有标杆性和示范性。二是找准广州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建设的深层矛盾、核心环节和关键节点,提升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水平和能级,使规划能够总览全局、粗细结合,既有理论高度,又有较强实操力。三是规划与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粤港澳大湾区等一系列国家重大战略和相关政策有效衔接,为消费增长能级提升与整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等相互促进提供指引,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包组二:一是对标代表性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立足科学前沿理论、消费发展规律和国内外经验及实际,主体内容在全国具有标杆性和示范性;二是找准广州推进国际消费中心建设的深层矛盾、核心环节和关键节点,提升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水平和能级,使规划能够总览全局、粗细结合,既有理论高度,又有较强实操力。三是规划与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粤港澳大湾区等一系列国家重大战略和相关政策有效衔接,为消费增长能级提升与整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等相互促进提供指引。

(三)本项目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四)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为广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五)获取招标文件:

1.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 (1) 网上获取文件:供应商可通过http://suppliers.chinapsp.cn搜索本项目,点击"公告详细"进入公告页面后再点击右上角的"获取文件",进行信息填写后打印《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盖章后上传至系统或发送至baoming87651688@163.com,进行线上缴纳标书款,并获取文件。
- (2) 现场获取文件:供应商登入http://suppliers.chinapsp.cn搜索本项目,点击"公告详细"进入公告页面后再点击右上角的"获取文件",进行信息填写后打印《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或登录www.chinapsp.cn中"下载中心"下载填写《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加盖公章后,至广州市环市东路472号粤海大厦7楼缴纳标书款,并获取文件。
- 2.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招标文件,同时免费附赠电子招标文件1份。如需邮寄(到付),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概不负责。
- 3.获取招标文件过程问题咨询联系人:霍女士,020-87651688-401/411,邮箱baoming87651688@163.com。
- 4.标书款若需要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需同时提供投标人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 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州市商务局

地址:广州市东风西路158号广州国际经贸大厦

联系方式: 020-8109843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环市东路472号粤海大厦7、23楼

联系方式: 020-87651688-561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采购代理机构) 邓女士; (采购人) 吴先生

电话: 020-87651688-561; 020-81098430;

相关附件:

1、委托代理协议

2、招标文件

发布人: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1年7月6日

相关附件:

(发售稿)F21GZ0452广州市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研究规划项目招标文件.pdf 委托代理协议0452.pdf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